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3月15日通过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徐德芝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代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泽京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同时编制《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843,161.48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4,159,385.25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母公司 2023 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415,938.53 元，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18,160,505.95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117,826,967.18 元。

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现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436,700 股，按照公司总股本 218,43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436,700 股后 208,993,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4,901,881.1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市场情况审慎作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